



414029S-2023



河南叁禾源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HSY 0047S-2023

黑芝麻制品

2023-12-25 发布

2023-12-25 实施

河南叁禾源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由河南叁禾源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。

本标准起草人：朱美霖。

H N

Q B

黑芝麻制品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黑芝麻制品的要求、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黑芝麻为主要原料，辅以灰树花、灵芝（赤芝）、松茸、牛肚菌、猴头菇、黑木耳、山药、黄精、白芷、茯苓、杜仲雄花中的一种或几种，经清洗、配料、炒制、粉碎、混合、成型、干燥、包装制成黑芝麻制品。

2 要求

2.1 原辅料要求

2.1.1 生产用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。

2.1.2 黑芝麻应符合 GB/T 11761 和 GB 19300 的规定。

2.1.3 灰树花、松茸、松露、牛肝菌、猴头菇、黑木耳应符合 GB 7096 的规定。

2.1.4 灵芝（赤芝）应符合卫生部《关于党参等 9 种新增按照传统既是食品又是中药材的物质公告关于批准》（2023 年 第 9 号）的规定。

2.1.5 山药应清洁、卫生、无污染、无腐烂变质，并符合 GB 2761、GB 2762、GB 2763 的规定。

2.1.6 黄精、白芷、茯苓应符合卫法监发[2002]51 号的规定。

2.1.7 杜仲雄花应符合卫生部 2014 年第 6 号的规定。

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 1 感官要求

项 目	要 求	检 验 方 法
色 泽	具有本品固有的色泽	取适量试样置于洁净的白色瓷盘中，在自然光线下，观察其性状、色泽及有无杂质，嗅其气味，用温开水漱口后品尝其滋味
性 状	球状	
气、滋味	具有产品固有的气味和滋味，无异味	
杂 质	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	

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 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 验 方 法
水分, g/100g	≤ 40.0	GB 5009.3
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, g/100g	≤ 0.25	GB 5009.227
酸价（以脂肪计）(KOH), mg/g	≤ 3	GB 5009.229
黄曲霉毒素 B ₁ , μg/kg	≤ 5.0	GB 5009.22
总砷（以 As 计）, mg/kg	≤ 0.5	GB 5009.11

铅* (以 Pb 计), mg/kg	≤	0.18	GB 5009.12
注: *该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			

2.4 微生物限量

微生物限量应符合表 3 的规定。

表 3 微生物限量

项目	采样方案 ^a 及限量				检验方法
	n	c	m	M	
菌落总数, CFU/g	5	2	10 ⁴	10 ⁵	GB 4789.2
大肠菌群, CFU/g	5	2	10	10 ²	GB 4789.3 中的平板计数法
沙门氏菌, /25g	5	0	0	—	GB 4789.4
金黄色葡萄球菌, CFU/g	5	1	100	1000	GB 4789.10
霉菌, CFU/g	≤	150			GB 4789.15
注 1: a 样品的采样及处理按 GB 4789.1 执行					

2.5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 JJF 1070 的规定。

2.6 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

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应符合 GB 14881 的规定。

2.7 其他要求

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 GB 2761 的规定; 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; 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; 新食品原料和食药物质的使用应符合国家相关公告的规定。

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为: 感官要求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、水分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。型式检验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。

编制说明

本标准适用于以黑芝麻为主要原料，辅以灰树花、灵芝（赤芝）、松茸、牛肚菌、猴头菇、黑木耳、山药、黄精、白芷、茯苓、杜仲雄花中的一种或几种，经清洗、配料、炒制、粉碎、混合、成型、干燥、包装制成黑芝麻制品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参照 GB 7099 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糕点、面包》的要求制订本企业标准，作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依据。

本标准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河南叁禾源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

H N

Q B